

古龙作品集

珍藏本

龍世

流星蝴蝶劍



**(粤) 新登字 17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流星·蝴蝶·剑/古龙 著  
(古龙作品集)

ISBN7-80607-066-4/I·38 ¥17.80

I. 流…

II. 古…

III. 小说-武侠-当代

IV. I 247.58

**流星·蝴蝶·剑**

©古龙 著

终 审: 成 平

策 划: 罗立群

责任编辑: 罗立群

装帧设计: 吕唯唯 郭红松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电 话: 3331403 邮政编码: 519015

地 址: 中国珠海市吉大图书大厦 4 层

印 刷: 广东中山新华印刷厂 邮政编码: 528471

(中山市沙溪宝珠路第四工业区)

开 本: 850×1168MM 1/32

印 张: 16.75 字数 420 千字

版 次: 1997 年 6 月第 1 版第 3 次印刷

印 数: 22000-27000

定 价: 17.8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左一 卧龙生,左三 诸葛青云,右一 古龙。

审读 宁宗一 黄克成 平

伊紫卜 健 刘国辉

策划  
主编 罗立群

封面设计 唯 唯 郭红松

**中华武侠小说学会推荐作品**

(共分五十九册)

# 江湖一怪侠

——代《古龙作品集》序

## 罗立群

古龙，原名熊耀华，生于1936年，卒于1985年9月21日，终年49岁。古龙从小身世飘零，性格孤独沉郁。他14岁时，从香港到台湾读书，18岁时，因父母离异，生活陷入困境，靠朋友接济和半工半读就读于台湾淡江大学外文系。毕业后，他曾在台北美军顾问团任过职，后开始写武侠小说。

古龙一生“仗剑江湖载酒行”，他嗜酒如命，经常用喝酒来打发日子，借酒来麻醉自己，以忘掉自己心底的哀愁和寂寞。他为人豪爽，生性洒脱，爱交朋友，待人真挚、诚恳，善于理解别人，很得朋友的心。古龙很“好色”，是性情中人，他不能一日无女人，而女人也乐意与他交往。据古龙好友丁情说：“古大侠虽然不能缺少女伴，可是他常常会为了朋友，而舍弃他心爱的女人。他总认为女人可以再找，朋友知己却是难寻，怎么可以舍朋友而重女人呢？这是古大侠对于女人和朋友的态度，也是很多女人‘恨’他的原因。”由于酗酒和好色，古龙自中年以后，健康状况日趋下降，曾数度病危住院，但他出院后依然故我。他的好友、著名武侠小说家倪匡说，长期的病痛使得古龙已经看淡了人生。过度的酒色，致使古龙病情迅速恶化，终因肝硬化引起食道静脉曲张大出血而去世。古龙的身

GM46/12

世、性情和行为，直接影响了他的武侠小说创作，了解了这些，有助于我们理解古龙的作品。

古龙步入“武坛”，是为生活所逼，用古龙自己的话来说，“为了等钱吃饭而写稿，虽然不是作家共同的悲哀，却是我的悲哀，我也相信有这种悲哀的人大概还不止我一个。”他自第一部武侠小说《苍穹神剑》起，接二连三地推出新作，共创作数十部武侠小说，有许多被香港、台湾拍成电影、电视连续剧，成为港台影视界争相拍摄的热门题材。古龙的小说更是风靡大陆、港台及海外。

古龙对武侠小说创作有他自己的看法和理解。首先，他认为当代武侠小说不应再走传统武侠小说的老路，而是“要新，要变”。他说：“武侠小说的确已落入了固定的形式，这种形式已写得太多了些，已成了俗套，成了公式。”“谁规定武侠小说一定怎么样写，才能算正宗的武侠小说？武侠小说也和别的小说一样，只要你能吸引读者，使读者被你的人物的故事所感动，你就算成功。”对于武侠小说应该如何变，如何新，古龙也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说：“武侠小说中已不该再写神，写魔头，已应该开始写人，活生生的人，有血有肉的人！武侠小说中的主角应该有人的优点，也应该有人的缺点，更应该有人的感情。”“武侠小说的情节若已无法改变，为什么不能改变一下，写人类的情感，人性的冲突，由情感的冲突中制造高潮和动作。”他还认为：“只有人性才是小说中不可缺少的，人性并不仅是愤怒、仇恨、悲哀、恐惧，其中也包括了爱与友情，慷慨与侠义，幽默与同情。我们为什么要特别着重其中丑恶的一面？”写武侠小说的目的，是“使读者在悲欢感动之余，还能对这世上的人和事看得更深些、更远些”。基于这种认识，他更指出：“武侠小说写的虽然是古代的事，也未尝不可注入作者自己的新观念。”“武侠小说中的动作的描写，应该是简单，短而有力的，虎虎有生气的，不

落俗套的。小说中动作的描写，应该先制造冲突，事件的冲突，尽量将各种冲突堆构成一个高潮。若你再制造气氛。紧张的气氛，肃杀的气氛，用气氛来烘托动作的刺激。武侠小说毕竟不是国术指导，武侠小说也不是教你如何去打人杀人的！血和暴力虽然永远有它的吸引力，但是太多的血和暴力，就会令人反胃了。”古龙的这些观点，散见于他的各个小说前面的“序”中，这些观点和看法，丰富了武侠小说的创作理论，对阅读和理解他的武侠小说是大有帮助的。

古龙曾在《大旗英雄传》序言中把自己的小说创作分为三个阶段：

“早期我写的是《苍穹神剑》《剑毒梅香》《孤星传》《湘妃剑》《飘香剑雨》《失魂引》《游侠录》《剑客行》《月异星邪》《残金缺玉》等等。

“中期写的是《武林外史》《大旗英雄传》（即《铁血大旗》）《情人箭》（即《怒剑》）《流花洗剑录》（即《江海英雄》），还有最早一两篇写楚留香这个人的《铁血传奇》。

“然后，我才写《多情剑客无情剑》，再写《楚留香》，写《陆小凤》，写《流星·蝴蝶·剑》，写《七种武器》，写《欢乐英雄》。而一部在我一生中使我觉得最痛苦，受挫折最大的便是《天涯·明月·刀》。”

第一阶段的创作是古龙初入江湖的“闯荡”时期，此时的作品从结构、情节、人物乃至语言都没有摆脱传统武侠小说的束缚，但从小说的情节布局来看，已可以看出古龙具有巨大的潜在力和丰富的想象力，并具备了一定的文学素养。

从写《武林外史》开始，古龙进入了武侠小说创作的探索阶段，这一时期他力图打破传统，有所创新，从《武林外史》到《铁血大旗》，再到《绝代双骄》，可以看出古龙不断探索的艰难“足迹”。

古龙后期的作品面貌一新，小说的意境深沉、幽远，富有诗意

和哲理,小说语言洒脱不俗,人物塑造很有深度,小说的情节更是“奇”、“险”兼备,鬼神莫测,形成了他自己的风格。之所以会出现这种情况,原因是古龙初涉“江湖”时,乃为生活困境所逼,写小说是为了赚钱,学学别人自然方便。到了后期,困顿摆脱,责任感加强,对创作武侠小说也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见解,加上屡屡试笔,多年历练,语言、技巧也渐趋成熟,终于走出了古龙自己的路,亮出了古龙独特的“武功”。从此,“江湖”上多了一位“怪侠”。

以作品内容而论,梁羽生、金庸的武侠小说注重历史环境表现,依附历史,从此生发开去,演述出一连串虚构的故事。但从援用历史材料来看,两人又有明显差别;梁羽生是虚构人物和事件,置入历史背景中,以此来强化历史氛围;金庸则直接取来历史人物和事件敷衍成武侠小说,其历史人物、事件,金庸写来煞有介事,常能以假乱真。两者都对历史进行了再认识、再评价,从作品含有的历史厚度而论,金庸比梁羽生更高一层;其写作技巧也高明得多。古龙的小说则根本抛开历史背景、不受任何拘束,而凭感性笔触,直探现实人生。古龙的小说不是注重于对历史的反思、回顾,而是着重在对现实人生的感受。现代人的情感、观念,使古龙武侠小说意境开阔、深沉。

就小说人物的主流倾向而言,梁羽生武侠小说中的人物道德色彩浓烈,正邪严格区分,人物的社会内涵丰富,但人物性格单一,有概念化、公式化的缺陷。金庸武侠小说人物性格复杂,具有一种反传统精神,小说人物亦正亦邪,危步于道德的悬崖之上而能不失其坠,具有“一半是野兽,一半是天使”的复杂。矛盾性格,而人物思想性格的复杂。矛盾又是奠基在生活本身的复杂、矛盾之上,这样,人性的发掘就有了深刻而广泛的社会意义。古龙小说最注重的是人性的体验,他常用细腻的笔触去描写人物微妙而复杂的情

感,常用生与死、幸福与痛苦这样尖锐对立的矛盾来表现人物的内心世界和高贵独立的人格,以此来揭示生命的意义和人生的真谛。在古龙小说中,多写变态人格,追求外化怪异人物性格的刻画,其作品主人公大多怪诞、神秘、孤僻、行事固执,自尊心强,又是性情中人,多情种子。这种情况可能与古龙的身世、心境、经历有关。

谈到小说情节,古龙武侠小说也和梁羽生、金庸小说有明显不同,三位大家都善于编织故事,他们的小说情节都十分曲折、构置巧妙,悬念层出不穷,伏线引出千里,环环相扣,此呼彼应。梁羽生武侠小说情节前工后拙,开篇十分吸引人,以后的情节则渐趋平淡,显得有点才气不足。金庸武侠小说恰恰相反,往往开局平平,随着情节的展开,人物纷纷涌现,情节盘根错节,主干巍峨,枝叶繁茂,宏大缜密的构思,诡异莫测的布局,奇迹联翩,回环波动,摄魂夺魄,回肠荡气。金庸的才思如同一炉火,小说情节犹如炉火上的—壶水,火越烧越旺,水越来越滚。古龙武侠小说的情节又不相同。他的小说从头至尾都跳动着最强的音符,情节奇中有奇,巧中含巧,偶然中有着必然,事事不可料,事事又得宜,计中套计,真中套假,假中存真,真真假假,变幻莫测。小说情节的发展根本无法预料,惊险频出。令人喘不过气来,而全书的缜密无隙又让人口服心折。古龙武侠小说的情节营构的确堪称一绝。

至于小说武功描写、梁、金、古三大家也有各自的风格。梁羽生武侠小说中的“武功”,虚幻中写实性很强,一招一式,清清楚楚,细腻而又逼真,紧张激烈,夸节有致。梁羽生的“武功”也具备道德倾向性,有正派武功,也有邪派武功;正派武功力道柔和,象征着善良、仁慈,既利于攻敌防卫,又有益于修心养性,而邪派武功则非常霸道,歹毒残忍,意味着邪恶,如修罗阴煞功、雷神掌、毒掌等。正派武功循序渐进,发展缓慢,但根基扎实,邪派武功进展神速,却容



易走火入魔，贻害终身。凡此种种，造成了梁羽生“武功”的既精彩又单调。比起梁羽生来，金庸的“武功”更令人神往。金庸将武功描写与中华民族的文学艺术和传统文化精神融合在一起，琴棋书画，九宫八卦，医道，用毒，皆可化为绝世神功，并将中国传统的儒、释、道精神作为“武功”的最高境界。金庸还着力描写人物练功的艰难历程和坚韧性格，并有声有色、恰如其分地描述出主人公因祸得福、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必然寓于偶然之中的哲理意境，使金庸“武功”具有震撼人心的力量。金庸“武功”还有一个特点，就是诙谐有趣，在激烈的打斗中插入笑料，令人捧腹。古龙的“武功”风格与众不同，他是“以怪招”取胜的。他的“武功”重精神不重招式，如《边城刀声》中写叶飞的“飞刀”绝技，“天上地下从来也没有人知道他的‘飞刀’在哪里，也没有人知道刀是怎么发出来的。刀未出手前，谁也想象不到它的速度和力量……刀一定在它应该在的地方！……天上地下，你绝对找不到任何人能代替它。若不能了解他那种伟大的精神。就绝不能发出那种足以惊天动地的刀！飞刀！飞刀还未在手，可是刀的精神已在！那并不是杀气，但却比杀气更令人胆怯。”这里所写的“飞刀”，已不是一种纯粹的武功，而是一种高尚人格，伟大的精神，即叶飞老师李寻欢那种“仁慈、博爱”的精神，它表明的是“正义必定战胜邪恶”！古龙的“武功”又强调“攻心为上”，举凡人物的性情、情绪、脾气、衣饰、环境，乃至肌肉的颤动、松紧等，都会对武功的发挥产生影响，而高手决战是不容有丝毫错误的，“他们的心情，他们的神态，他们站着的姿势，都是绝对完美的。”在这种情境中，“武功”已不需套路，一招之间，生死立判。古龙的“武功”还表现出一种境界——禅的境界。它以彻心见性为宗旨，对敌手的体察靠的是忘我和物我合一的境界，因为只有忘我才能消除认识的局限性，才能迅速而准确地体察敌手武功的弱点。

这种忘我境界是一种经过长期训练后所达到的随心所欲的自如状态,在这种忘我状态中,战斗者已成为“无意识的人”,心中已不存在作为观察者的“我”,有的只是手中的武器和对面的敌人;在这种状态中,身剑合一,战斗者可以最大限度地发挥武功的威力,一击之下,毁灭敌手。正因为古龙“武功”有这些“怪招”,所以他“武功”的风格别具特色:无招无式,简短有力,重在精神,一击见效。

古龙小说在语言、技巧上,表现出与众不同的独家风格。梁羽生小说的语言文采飞扬,字里行间透出浓郁的书卷气,故事中又常常用诗词歌赋、民歌俗语点缀其间,以创造优美的意境、气氛,烘托人物的内心世界。他的小说技法以传统继承为主,多用章回小说的形式铺张故事,叙事中有着明显的说书人的口气,表现出民族风格和民族气派。金庸才如大海,浩瀚奔腾,文笔俊爽、潇洒、诙谐逗趣而又富于变化,他的小说既有诗情画意,柔绮委婉的情境,又如西方小说直探人生、命运的真谛。他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大胆地吸收西方小说的创作技巧,中西结合,使小说结构既精巧、繁复、又谨严、完整。古龙小说的语言句式短,句法多变,简洁、俐落、洒脱。文章随意挥洒,虎虎有生气,叙事力避平铺直叙,行文多跳跃抖动,情节惊险蹊跷而又不违情悖理,辟境造意,刻意求新。如果说梁羽生是恪守典雅,不失武林大家风度的话,那么金庸就是博采百家,融合中西技法,既典雅古朴、慷慨多气,又诙谐幽默、妙语解颐,挥洒肆纵,多样统一地开创了一代武林新风,是“武坛”的绝顶人物!至于古龙,则是大胆恣肆,不守成规,逞才搞藻,笑傲“江湖”,力求新颖变化而又意蕴深邃的武林怪杰。

在国内,乃至港台,署名古龙出版的武侠小说有100多部,这些作品有的是古龙写了一半,由别人续写完成的,如《圆月弯刀》,

《剑毒梅香》等，有的完全是别人所作，而以古龙名义发表的，如《铁树艳情》等。造成这种情况，乃因古龙成名之后，著作风行一时。出版商见有利可图，纷纷登门求稿，由于供不应求，便请别人代笔，于是伪作流行世上，真假参半，优劣并存。

这部《古龙作品集》的编排工作，是在中国武侠文学学会的指导下完成的，会长宁宗一先生及学会其他同仁亲自审读了全部原稿，删除了大量的伪劣之作，遴选出了全部精品，保证了作品的质量。台湾著名武侠小说家于东楼先生侠心热肠，为解决版权，提供资料，多方奔走，鼎力相助，令人感佩。

这部《古龙作品集》共分十卷出版；第一、二、三、四卷是古龙中、后期所创作的不成系列的精华作品，五卷为“小李飞刀”系列，六卷为“陆小凤传奇”系列，七卷为“楚留香传奇”系列，八卷为“七种武器”系列和“绝代双骄”，九、十两卷为古龙早期作品。全部十卷共分59册。为了便于学者的研究和读者了解创作背景、宗旨，每种作品前均保留作者的“原序”，并有一篇导读性的“序文”，作品后附“古龙武侠小说出版年表”。

## 第 一 章

流星的光芒虽短促，但天上还有什么星能比它更灿烂，辉煌！

当流星出现的时候，就算是永恒不变的星座，也夺不去它的光芒。

蝴蝶的生命是脆弱的，甚至比鲜艳的花还脆弱。

可是它永远是活在春天里。

它美丽，它自由，它飞翔。

它的生命虽短促却芬芳。

只有剑，才比较接近永恒。

一个剑客的光芒与生命，往往就在他手里握着的剑上。

但剑若也有情，它的光芒是否也就会变得和流星一样短促？！

流星划过夜空的时候，他就躺在这块青石上。

他狂赌、酗酒

他嫖，在他生命之中，曾经有过各式各样的女人。

他甚至杀人！

但只要流星出现，他都很少错过，因为他总是躺在这里等，只要能感觉到那种夺目的光芒，那种辉煌的刺激，就是他生命中最大的欢乐。

他不愿为了任何事错过这种机会，因为他生命中很少有别的

欢乐。他也曾想抓一颗流星，当然那也是很久以前的事了，现在他剩下的幻想也不多，几乎也完全没有回想。

对他这种人来说，幻想，不但可笑，而且是可耻。

这也就是世界上最接近流星的地方。

山下小木屋的灯光还亮着，有风吹过的时候，偶而还会将木屋中的欢笑声，碰杯声，带到山上来。

那是他的木屋，他的酒，他的女人。

但他却宁可躺在这里，宁可孤独。

天上流星的光芒已消失，青石旁的流水在呜咽，狂欢的时候已经过去，现在他必须冷静，彻底地冷静下来。

因为杀人前必须冷静。

他现在就要去杀人！他并不喜欢杀人。

每当他的剑锋刺入别人的心脏，鲜血沿着剑锋滴下来的时候，他并不能享受那种令人血脉偾张的刺激。

他只觉得痛苦。

但无论多深遽，多强烈的痛苦他都得忍受。

他非杀人不可。不杀人，他就得死！

有时一个人活着并不是为了享受欢乐，而是为了忍受痛苦，因为活着也只是种责任，任谁也不能逃避。

他开始想起第一次杀人的时候。

洛阳，是个很大的城市。

洛阳城里有各种人，有英雄豪杰，有骚人墨客，有的豪富，有的贫穷，还有两大帮派的帮主，三大门派的掌门人住在城里。

但无论谁的名声都不如“金枪李”那么响亮。无论谁的产业都没有金枪李一半多，无论谁也无法抵挡金枪李的急风骤雨七七四十九枪。

他第一次杀人，就是金枪李。

金枪李的财富和名声并不是天上掉下来的，所以他有很多仇人，多得连他自己都记不清。

但却从没有一个人妄想来杀他，也没有人敢。

金枪李手下的四大金刚，十三太保，每个人的武功都可说是江湖中第一流的，还有两个身長八尺的力士为他扛着金枪。

这些人经常寸步不离他左右。

他自己身上穿着刀枪不入的金丝甲，别人非但无法要他的命，根本无法靠近他的身。

就算有人武功比他高，要杀他，也得先突破六道埋伏暗卡，进入他住的金枪堡去打退围拥在他四周的力士，四金刚，十三太保，然后一剑刺入他的咽喉，绝不能刺别的地方。这一枪绝不能有丝毫错误，绝不能慢半分。因为你绝不可能有第二次机会。

没有人想去刺这一剑，没有人办得到。

只有一个人能办到，这人就是“他”，就是孟星魂。

他先花了半个月的工夫将金枪李的生活环境，生活习惯，左右随从，甚至连每天的一举一动都打听得清清楚楚。

他又花了一个月的工夫混入金枪堡，在大厨房里做挑水的工人。

然后，他再花半个月的工夫等待。

什么事都容易，等却不容易，金枪李就像是一个冷淡而贞节的处女，永远不给任何人一次侵犯他的机会，甚至，连洗澡上厕所的时候，他身旁都有人守护。

可是，只要能等，机会迟早总会来的——处女总有做母亲的时候。

有一天，狂风骤起，吹落了金枪李头上的高冠，紧贴在他身旁的四个人同时抢着去追。

金枪李的目光也跟随着被风吹走的帽子。

在这一刹那间，没有人留意别的，因为这一刹那实在太短，

没有人能把握住这一刹那机会的。

所以他们疏忽了，他们认为这根本没有什么值得担心的。

孟星魂就在这一刹间冲了过来。斜刺一剑。

只一刺！

剑往金枪李左颈后的血管刺入，右颈前的喉管穿出。

剑立刻拔出。鲜血激飞，雾一般的血珠四溅。

血雾迷漫了每个人的眼睛，剑光惊飞了每个人的魂魄！

血雾散的时候，孟星魂已到了十丈外。

没有人能形容他身法的速度，同时更没有人能形容这一剑的速度。

据说金枪李入殓的时候，眼睛还是瞪着的，目中还是充满了怀疑和不信。

他不信自己也会死！他死也不信有人杀得了他。

金枪李的死讯立刻震动了天下，但孟星魂的名字却还是默默无闻。

因为谁也不知道是什么人下的毒手。

有人发誓要找到这“凶手”，为金枪李报仇。

有人发誓要找到这救星，跪下来吻他的脚，感激他为江湖除了一害。

还有些一心想成名的少年剑客，也在找他，却只不过是想和他斗一斗，比比看是谁的剑快。

这些他全不在乎。

杀了人后，他就一个人跑回那孤独的小木屋，躲在屋角流着泪呕吐。

到现在，他虽已不再流泪，无泪可流，但每次杀了人后，每次看到剑锋上的血渍的时候，他还是忍不住要一个人躲着偷偷呕吐。

杀人前，他是完全冷静，绝对冷静，极端冷静的。

可是杀人后，他就再也不能控制自己。

他必须狂赌、酗酒、烂醉，去找最容易上手的那个最好看的女人，来将杀人的事忘却。他很难忘却，甚至根本无法忘却。

所以他只有继续不停地狂赌、酗酒，继续不停地找女人。

直到他下一次杀人的时候。

那时他就会一个人跑到山上，在流水旁的青石上躺着什么事都不做，什么事都不想。

他不能想，也不敢想。

他只是勉强地使自己冷静下来，好去杀另一个人。

这个人和他既不相识，也没有恩怨，甚至连见都没有见过。

这个人的死活本来也和他全无关系。

可是现在他必须去杀这个人。

他杀他只因为高老大叫他这么样做。

他第一次见到高老大的时候，才六岁。那时他已饿了三天。

饥饿对每一个六岁大的孩子来说，甚至比死更可怕，比“等死”更不可忍受。

他饿得倒在路上，几乎连什么都看不到了。

六岁大的孩子就能感觉到“死”，本是件不可思议的事。

但那时他的确已感觉到死——也许那时他死了反倒好些。

他没有死，是因为有双手伸过来，给了他大半个馒头。

高老大的手。

又冷，又硬的馒头。

当他接着这块馒头的时候，眼泪就如春天的泉水般流了下来，泪水浸馒头，他永远不能忘记又苦又咸的泪水就着冷馒头咽下咽喉的滋味。

他也永远无法忘记高老大的手。

现在，这双手给他的不再是冷馒头，而是白银，黄金，他要多少，就给多少。



有时这双手也会塞给他一张小小的纸条，上面只写着一个人名，一个地方，一个时期。

这纸条是那个人的催命符！

苏州，孙玉伯，四个月。

四个月，这期限就表示孙玉伯在四个月内非死不可。

自从他杀了金枪李之后，他从来没有再花三个月的时间杀一个人。

就算他杀点苍派第七代掌门人天南剑客的时候，也只不过用了四十一天。

这并不是因为他的剑更快，而是因为他的心更冷，手也更冷。

他知道再也不必花三个月的工夫去杀人，高老大也知道。

但现在，期限却是四个月，这也说明了孙玉伯是个怎么样的人，要杀这个人是多么困难，多么艰苦。

孙玉伯这名字孟星魂并不生疏，事实上，江湖上不知道孙玉伯这名字的人，简直比佛教徒不知道如来佛的还少。

在江湖中人的心目中，孙玉伯不但是如来佛，也是活阎罗。他善良的时候，可以在一个陌生的病孩子床边说三天三夜故事，但他发怒的时候，也可以在三天中将祁连山的八大寨都夷为平死！

这显赫的名字，此刻在孟星魂心里却忽然变得毫无意义了，就好像是一个死人的名字。

他甚至又可想象出剑锋刺入孙玉伯心脏时的情况。他也能想象得到孙玉伯剑锋刺入自己心脏的情况，不是孙玉伯死，就是他死。

这其间已别无选择的余地，只不过无论是谁死，他都并不太在乎。